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收文 2021/05 號  
110年4月20日 11時分

交通部航港局 函

地址：106248臺北市和平東路3段1巷1號  
承辦人：張司函  
電話：02-89782649  
傳真：02-27018496  
電子信箱：shchang@motcmpb.gov.tw

10545

臺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4段75號7樓  
受文者：中華民國船長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4月19日  
發文字號：航員字第110005637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主旨：檢送109年度「拒毒預防組」成果報告一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交通部110年4月15日交安字第1100010292號函轉教育部110年4月13日臺教學(五)字第1100050496號函辦理(影附來函及附件供參)。
- 二、旨揭報告同時上傳教育部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資源網(<http://enc.moe.edu.tw>)/文宣專區/歷年反毒報告書，請自行下載運用。

正本：中華海員總工會、中華民國船長公會、中華民國輪船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船務代理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台北市輪船商業同業公會、台北市船務代理商業同業公會、本局企劃組、航務組、港務組、船舶組、航安組、各航務中心

副本：

局長 葉協隆

### (五) 文化部

#### 1. 展覽

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 109 年度進行常設展更新，於「斯土斯民：臺灣的故事」常設展之「新秩序下的苦悶與夢想」展區之警察廳舍場域內，具體呈現拒毒與維護社會治安的重要性，並以多元感官體驗方式，深化各個族群對反毒的認知。

#### 2. 短片

國立臺灣美術館 32 週年館慶推出楊三郎漫畫篇、劇場篇重建台灣藝術史·教育推廣組於 109 年 6 月 24 日推展「Momo 默默」預告片(圖 36)，首次以藝術活動結合反毒宣導，製作短片。再者，運用典藏作品梅丁衍〈最後晚餐〉、李宜全〈怪花森林〉、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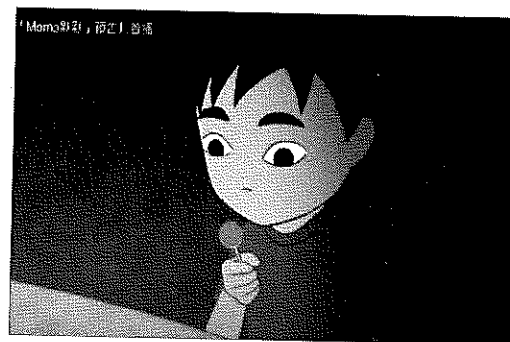


圖 36 「Momo 默默」預告片

孟堯〈入侵的黑色〉、劉自明〈聚合的疏離〉以及謝里法〈開門 關門的孤獨少年〉為創作素材，故事中的各式視覺隱喻符號與角色設定，提升觀者對吸毒少年的同理心、接納心，也增進共同討論吸毒議題之契機。

#### 3. 既有媒宣管道

本部所屬場館持續運用自有刊物、官方網站、數位看版、擺放實體文宣等方式協助向大眾推廣及宣導反毒。成果臚列如下：

- (1) 實體文宣：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出版之《臺灣工藝》季刊於第 76 期(109 年 3 月號)至第 79 期(109 年 12 月號)，每期均於徵稿版頁內刊載反毒文宣標誌，宣導反(拒)毒行動。國立中正紀念堂張貼實體文宣於管理處園區戶外公佈欄、教室門口、入口處實名制登記桌協助宣導。國立臺東美學館提供文化百老匯開放式展演空間之宣導牆，張貼反毒宣傳海報。
- (2) 電子文宣：國立中正紀念堂配合張貼相關文宣電子檔於管理處官網、電子公佈欄及社群網站。國立臺灣博物館、國立彰化美學館、國立國

父紀念館及國立歷史博物館於官網建立教育部「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資源網」及法務部「反毒大本營」網站連結，增加反毒文宣之觸及率。國家人權博物館配合行政院新聞傳播處政令宣導，於人權館官方網站宣導「新世代反毒策略 2.0」政策溝通電子單張文宣；另於 EIP 公告系統同步登載。國立臺灣美術館 109 年固定每月於官網宣導反毒及毒品辨識等相關資訊，藉以擴大宣導效果。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109 年度利用電子報刊登行政院相關反毒文宣廣告圖片。

- (3) 數位看板：國立國父紀念館於 109 年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間，每日以設置於光復南路入口處的數位看板登載輪播教育部製作的「我有我的拒毒 style」電子文宣，向鄰近學校師生家長及民眾進行宣導。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於 109 年 1 月 1 日起至 5 月 31 日止利用展示大廳 LED 跑馬燈。國立中正紀念堂於堂內郵局提款機螢幕輪播宣導短片。

### (六) 國防部

#### 1. 反毒宣教成效

持恆運用政戰資訊服務網「毒品防制專區」、「莒光園地」電視教學節目、青年日報一報二刊、漢聲廣播電臺、各軍司令（指揮）部暨所屬單位設置反毒情境走廊並運用軍種報刊等文宣管道，刊播毒品防制宣導資訊，深化國軍官兵反毒意識，杜絕毒品戕害，年度執行成效如次：

- (1) 運用青年日報、奮鬥月刊及吾愛吾家雙月刊等文宣管道，刊載反（拒）毒社論、新聞報導、論壇及專文等計 460 則。（圖 37）
- (2) 「莒光園地」電視教學節目製播毒品防制專題報導「反毒新世代 - 認識藥物濫用」、「反毒新世代 - 打擊毒品犯罪」、「鋼鐵職人 - 憲兵刑鑑職人」、「鋼鐵職人 - 軍犬職人」、「軍紀小講堂」及反毒軍紀教育單元劇「選擇」等 6 則節目；漢聲廣播電臺透過調頻（幅）全國聯播網及地方調幅網，製播「全民攜手反毒，讓下一代安心成長」等宣導專題、插播、口播及新聞報導計 523 則次。（圖 38、圖 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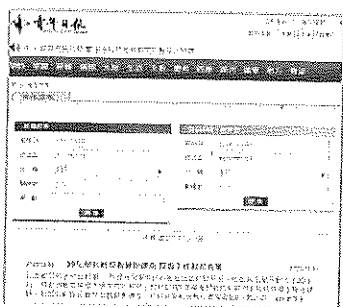


圖 37 青年日報報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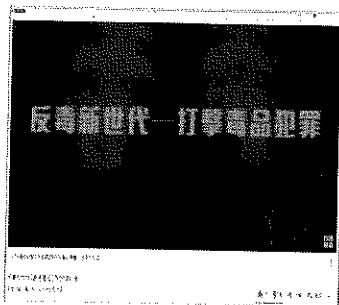


圖 38 莒光園地專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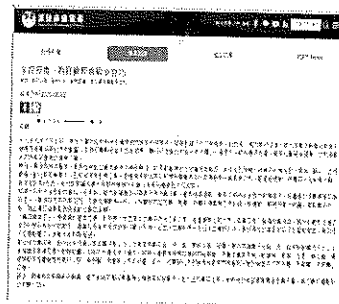


圖 39 漢聲電臺報導

(3)「毒品防制專區」網頁不定期更新相關反毒訊息與知識，共轉載反毒文宣、法規及教材計 115 則。

## 2. 軍紀工作成效

(1) 策頒「國軍 109 年度軍紀教育實施計畫」，律定「拒絕毒品誘惑，確保健康人生」教育主題，並製播反毒軍紀教育單元劇「選擇」，於 12 月 17 日莒光日電視教學實施毒品防制宣教。(圖 40)



圖 40 反毒單元劇

(2) 策頒軍紀通報「國軍 109 年春節連續假期軍紀要求」、「重視酒精殘值，避免酒駕風險」、「恪遵作業紀律，嚴防工作失慎」、「交通安全莫輕忽，保障你我平安歸」、「國軍二二八連續假期防疫暨軍紀要求」、「網路交友藏陷阱，健康交友樂趣多」、「善盡督管職責，維繫同袍情誼」、「國軍 109 年清明節連續假期軍紀安全要求」、「嚴守軍風紀律，維護國軍形象」、「近期重要軍紀安全要求」及「國軍火災防險暨軍紀要求提醒事項」等 11 則。

(3) 每月針對國軍違紀、違法等軍紀案件，實施軍紀狀況統計，其中針對毒品防制工作，綜整相關案例並分析成因，提供各級注意防範；策頒「軍紀狀況統計報告」計 12 則，要求各級確依「國軍特定人員濫用藥物尿液篩檢作業規定」落實尿液篩檢，並確依部頒「國軍緝毒犬執

勤作業規定」加強防堵作業，嚴禁毒品進入營區，以維部隊純淨。

- (4) 年度分赴北、中、南、東、金門、馬祖及澎湖等地區，辦理「國軍 109 年度強化軍法紀教育種子教官訓練研習」計 19 場次，並編組法律司針對「反毒專案法制教育」實施授課，與會人員計聯兵旅級(含比照)以上單位業務承參及士官督導長等幹部，合計 968 員。
- (5) 109 年 12 月 29 日令頒「軍風紀律改革專案實施計畫」，針對「強化初官(新進)人員職前、在職訓練及人員考核」、「落實軍法紀及離營宣教」、「追究督管違失責任」、「召開軍法紀(危安)檢討會及實施軍紀再教育」及「表揚績優單位及幹部」等面向，檢討精進毒品防制工作，以強化官兵反毒紀律。

### 3. 法治教育成效

- (1) 本部及所屬單位法務部門實施定期或不定期法治教育，均納入毒品防制課程，並採「適時、適員、適地」之授課方式實施，要求各單位運用離營教育等集會時機，結合法律個案實例，宣導毒品防制相關法令，毒品防制法治教育計授課 2,561 場次，施教人數 34 萬 7,228 人次。  
(圖 41)
- (2) 為提升反毒教育成效，製發宣教專文、海報(宣導品)、文創競賽(有獎徵答)、電視(影)臺廣播專題、刊登網站等電子化訊息等輔助教育計 562 件；另強化反毒源頭教育，除已要求各單位實施新兵法治教育反毒課程不得少於 2 小時外，各級法務部門持續運用反毒情境走廊(教室)等多元方式宣導毒害，計陸軍南區專長訓練中心等 9 單位，共宣教 67 場次。(圖 42)



圖 41 法治教育



圖 42 反毒情境走廊

### (七) 勞動部

#### 1. 加強宣導反毒運動

每年度編印「移工在臺工作須知」中、外文版手冊時，納入反毒宣導資訊，109 年度共印製 25 萬冊，分送各地方政府、公立就業服務機構、各移工來源國駐臺辦事處、移工機場服務站、非營利組織等單位宣導使用。

#### 2. 公告毒品防制宣導海報及標語

(1) 於勞動力發展署各分署之官網公告反毒相關文宣及網頁連結，或於現場徵才、業務宣導及其他就業活動張貼反毒宣導海報或布條，輔以就服員解說，推動反毒宣導，109 年度共計辦理 427 場次，參與人數約計 7,484 人次。

(2) 職業安全衛生署辦公廳舍公布欄張貼宣導海報。(圖 43)



圖 43 辦公廳舍張貼反毒宣導海報

#### 3. 利用研習活動、研討會進行反毒宣導

(1) 勞動力發展署各分署及技能檢定中心於辦理座談會、專題講座、就業促進課程或檢討會等活動時，於活動中進行反毒宣導及於資料印製反毒宣導標語及圖示，109 年度共計 358 場次，參與人數約計 1 萬 701 人次。(圖 44)

(2) 職業安全衛生署於宣導會、研習會等課程講義中納入反毒宣導文宣，包括「毒品的危害防制」、「拉K一時 尿布一世」等相關資料，109 年度共計 19 場次，參與人數約計 1,023 人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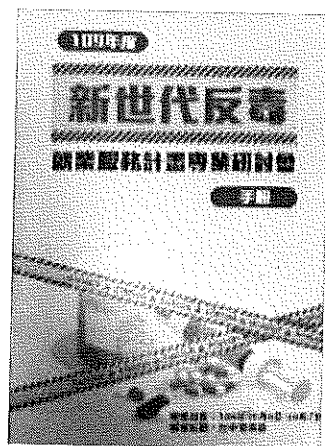


圖 44 教材手冊印製反毒文宣

#### 4. 運用 LED 跑馬燈播放反毒標語

(1) 勞動力發展署各分署所屬就業中心及職業訓練場之公布欄或公播系統 (LED 跑馬燈、電視螢幕及電子看板)，不定時播放反毒相關影片及

宣導文案。

(2) 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 LED 跑馬燈和電子看板不定時播放反毒影片及宣導反毒標語。

(3) 勞工保險局各地辦事處積極運用 LED 跑馬燈播放「遠離毒品，拒絕誘惑」、「毒品危害防制中心諮詢專線 0800-770-885」及「毒品遠離我，健康跟著我」等標語，策進反毒具體作為，全民一起來建構無毒新家園。(圖 45)



圖 45 勞保局桃園辦事處跑馬燈宣導

### 5. 運用宣導電視播放反毒宣導短片

勞動力發展署各分署所屬就業中心及技能檢定服務窗口運用宣導電視播放反毒宣導短片，對洽公民眾與辦理失業給付民眾進行反毒宣導，強化全民反毒意識。另於職業訓練場所或開訓典禮暨新生宣導播放反毒宣導短片，109 年度共計 255 場次，參與人數約計 8,750 人次。(圖 46)

### 6. 結合外部單位合作宣導

勞動力發展署各分署所屬就業中心結合轄區獄所、地檢署、更生保護會共同辦理入監就業服務宣導、研習課程、適應團體活動及配合其他機關設攤及駐點服務等活動時進行反毒宣導，109 年度辦理職場接軌講座、出監就業適應團體活動等共 497 場次，參與人數約計 9,656 人次。(圖 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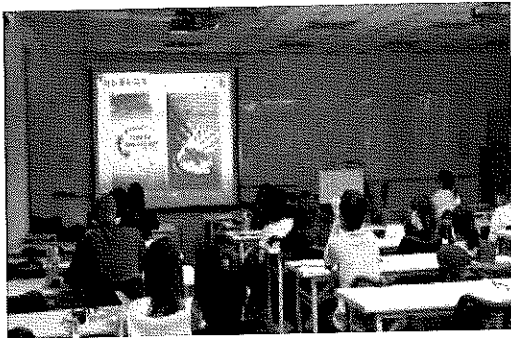


圖 46 職訓場播放反毒宣導短片



圖 47 看守所職場接軌講座暨反毒宣導

### 7.強化移工反毒認知

勞動力發展署於桃園及高雄國際機場設立移工服務站，以母語指引移工入境通關，並進行法令宣導講習，內容包含毒品防制相關規定。109 年度依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指揮中心指示，自 109 年 3 月 17 日起，移工入境採強制接機，並暫停入境講習避免群聚，改以發送移工宣導手冊宣導反毒認知，入境移工宣導人次共計 9 萬 4,290 人次，另辦理移工反毒宣導相關活動共計 30 場次，約計 1 萬 7,871 人次參與。

### 8.全民勞教 e 網設置防毒專區刊登反毒相關文宣、短片

於本部全民勞教 e 網設置防毒專區，登載「毒咖啡包？混合式毒品致死率高！」、「注意！PMMA 強力搖頭丸！」等反毒文宣，累計達 887 瀏覽人次。

### (八)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1.透過本會「榮光雙周刊」、「榮光電子報」及 line@不定期針對反毒活動及毒品防制主題進行宣導，以建立榮民反毒共識。(圖 48)

2.邀請榮民總醫院專業醫師、學者專家不定期接受本會委託漢聲電台製播之廣播節目「長青樹」專訪，宣導毒品防制及正確用藥相關資訊，以建立榮民反毒及正確用藥觀念。(圖 49)



圖 48 榮光雙周刊宣傳反毒

圖 49 長青樹節目專訪北榮玉里分院趙建剛院長宣導毒品對精神之殘害

### (九)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海巡署所屬各單位經常性利用集會及活動時機，對內部同仁實施拒毒反毒健康概念外，亦運用各部會拍攝之反毒微電影，播放予新進海巡特考、志



願役幹部等人員觀看，建立根深蒂固之反毒觀念；另因應網路時代來臨，除以內部網站實施同仁反毒拒毒教育外，更於外部社群網站架設粉絲專頁，不定時提供反毒拒毒相關資訊，以深化教育層面，達成「全民反毒」目標。

### 二、提供用藥高風險群體必要介入，建構拒毒預防網絡

#### (一) 教育部

##### 1. 落實特定人員清查與通報，找出潛在個案，提供輔導措施

(1) 109 年度各級學校依「各級學校特定人員尿液篩檢及輔導作業要點」規定，建立特定人員名冊計 9,623 人，期間進行尿液篩檢共計 1 萬 1,251 人次，檢出陽性個案 92 人次，陽性率 0.82%，檢出之個案依規定進行通報並開案輔導。

##### (2) 連結學生基本資料庫勾稽涉毒學生

為找出校園藥物濫用黑數，提供輔導措施，教育單位每月與警察機關進行涉毒品案件嫌疑人學籍勾稽，勾稽出之在學學生，函請學校進行校安通報並開案輔導，未成年學生並同時通報「社會安全網關懷 e 起來」。109 年勾稽結果，18 歲以下約有 37% 為在學學生，18-24 歲約 5.7% 具學籍。(表 1)

表 1：涉毒嫌疑人資料與學籍勾稽結果

單位：人次

年度	18 歲未滿			18-24 歲			
	警方通報 人數	在 學	未在學	警方查獲 人數	教育部查證		
					高中職	大專校院	合計
105 年	1,242	667(53.7%)	575(46.3%)	7,550	207	183	390(5.2%)
106 年	1,249	582(46.6%)	667(53.4%)	16,226	381	355	736(4.5%)
107 年	786	270(34.3%)	516(65.6%)	11,729	214	344	558(4.8%)
108 年	680	272(40.0%)	408(60.0%)	7,561	73	246	319(4.2%)
109 年	738	273(37.0%)	465(63.0%)	9,579	174	376	550(5.7%)

未在學：包括來函前已休、轉、退學或畢業

(3) 109 年學生藥物濫用個案通報 620 人，較 108 年增加 12 人 (1.97%)  
(圖 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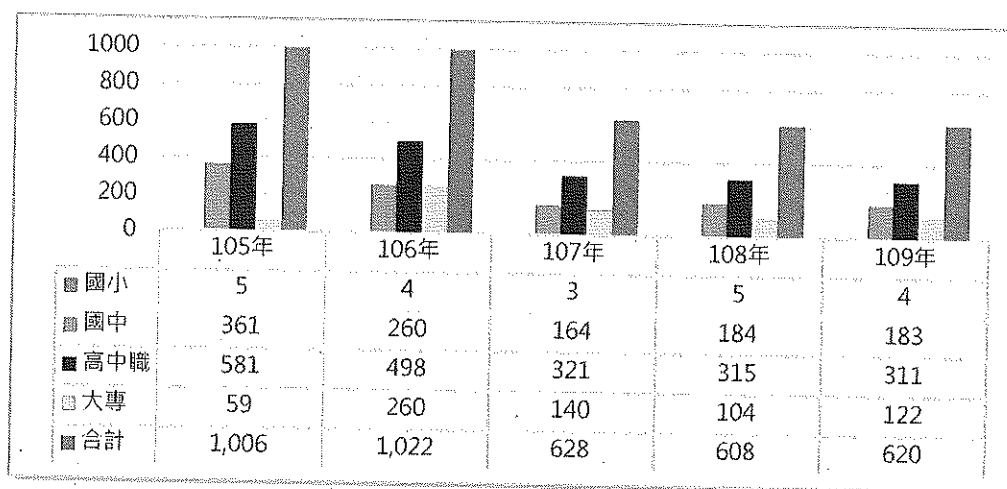


圖 50 105 年至 109 年不同學制學生藥物濫用通報人數

(4) 109 年學生施用毒品種類以第二級為主，佔施用總數 46.3%，係因當前毒品多以混合型包裝販售 (如咖啡包 24.5%)，本部統計時以含有最高等級毒品計算。(圖 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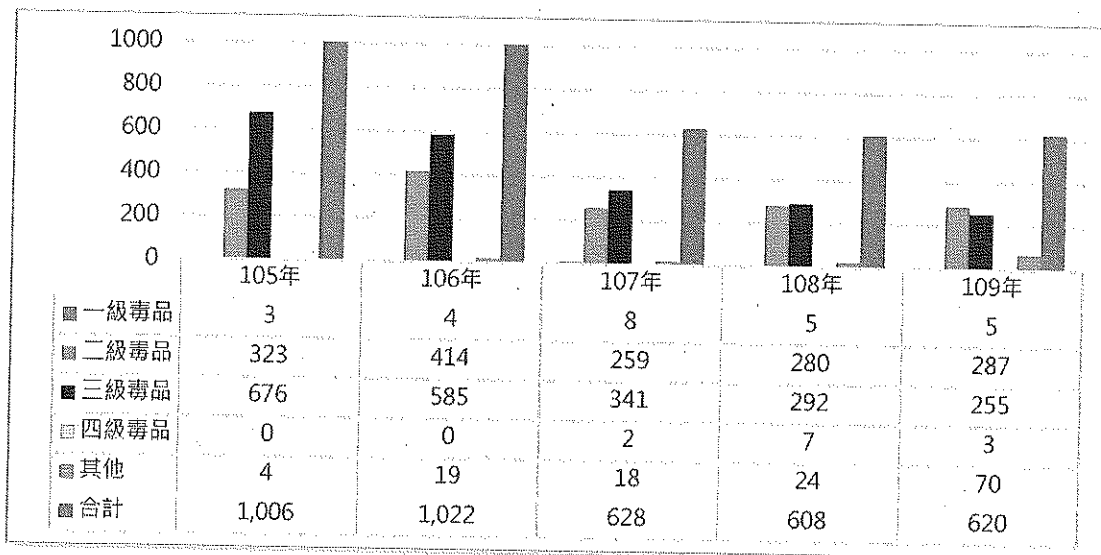


圖 51 105 年至 109 年學生藥物濫用類別分級

單位：人

1. 混合類型毒品，以含有最高等級之毒品統計。
2. 其他類為非毒品物質，如：笑氣、強力膠。

2. 為積極防制毒品進入校園，各級教育單位依據「教育單位協助檢警緝毒溯源通報作業要點」於查知學生毒品來源時，以密件透過校外會轉檢警查緝

上源藥頭，109 年學校情資送警察機關 191 人次，警察機關因而查獲販賣、轉讓 50 件。

- 3.各縣市校外會、教育局(處)與警方針對經常發生毒品案件之網咖、夜店、KTV 等場所，納入校外聯合巡查重點，並加強查緝 18 歲以下深夜在外遊蕩學生，查獲之學生均列冊追蹤輔導。109 年計辦理 8,639 次，勸導違規少年 1 萬 5,466 人次，其中涉藥物濫用、出入不當或特種營業場所、非許可時間逗留遊樂場所、深夜在外遊蕩學生 3,085 人次。

### (二) 衛生福利部

#### 1. 社會及家庭署

依據行政院核定之「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整合兒少保護與兒少高風險家庭服務，自 108 年起兒少高風險家庭案件已依風險程度分別通報兒少保護或脆弱家庭服務，其中依據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 54 條之 1 查訪通報且提供脆弱家庭服務者，109 年 1-12 月計服務 681 個家庭、999 位兒童及少年。

#### 2. 保護服務司

109 年補助直轄市政府社會局、縣(市)政府及其委託民間團體辦理吸食第 3、4 級毒品之非在學兒少預防輔導及家長親職教育方案之立案社會團體共計 17 項計畫，兒少施用毒品通報個案 109 年共計 944 人，直轄市、縣(市)政府依規定進行相關調查、評估、處置、轉介，其中受理好奇誤用第 3、4 級毒品之非在學兒童及少年通報共 395 名，追蹤輔導比率達 91%。

### (三) 法務部

- 1.對在監(院、所、校)收容人實施尿液篩檢，共計採驗 22 萬 3,099 人次，其中受觀察勒戒人採驗 5,327 人次，受戒治人採驗 3,752 人次。
- 2.法務部調查局依據「法務部調查局特定人員尿液採驗作業要點」規定，實施對象包括毒品專庫保管人員、毒品檢驗人員及外勤單位實際參與查緝毒品人員。109 年尿液採驗作業特定人員計 127 名，抽籤受檢人數計 13

名，抽驗 10.2%，受檢人檢驗結果均呈陰性反應。

### (四) 內政部

#### 1. 役政署

替代役役男入營人數 109 年計 1 萬 621 人，安排藥物濫用防制宣導課程，達到初級預防目的，並全面實施尿液篩檢(圖 52)，特定人員予以造冊列管，轉介至全國 8 所藥癮戒治醫院諮商 4 次，以團體、個別諮商方式，提供心理復健與藥癮戒治等協助，109 年共轉介諮商 36 案次，並請各替代役服勤單位針對藥物濫用列管役男每 1 至 2 個月實施不定期尿液篩檢，嚇阻役男用藥，若連續 2 次檢驗尿液檢體均呈陰性反應且諮商結案者，則函報內政部役政署予以解除列管。



圖 52 109 年替代役役男尿液篩

#### 2. 警政署

- (1) 透過警政與教育單位協調聯繫機制，藉由聯合巡查、在校訪視及多元預防宣導、法治教育等作為，加強辦理「教育單位協助檢、警緝毒通報模式」，預防學生違法犯罪，並請教育部鼓勵各級學校於發現學生疑似有施用毒品等行為時，除加強輔導，並通報警方據以查緝，以杜絕校園供毒管道。
- (2) 為有效降低少年學生涉毒情事發生，從源頭追查販售毒品予少年學生之藥頭以防制再犯，另要求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警察局於查獲藥頭(含少年藥頭)時，查明有無提供毒品予少年(學生)，並透過校園聯繫機制，提供可能涉毒學生名單給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再由該會交給學校，由學校進行輔導機制，期許透過警政與教育單位間相互合作，減少學生涉毒案件發生。

### (五) 國防部

#### 1. 保防工作成效

- (1) 運用安全部署及預警蒐處，蒐獲官兵涉犯毒品案件安全情報及國軍安全狀況計 51 件，除即時通報權管部門應處外，並透由思源專案會報機制，協請各情治機關通報與案偵協處計 353 件，發揮機先防處效能。
- (2) 為維國軍部隊純淨，指導各級保防部門完成新進人員安全調查資料審查，發現役前具涉毒前科計 81 員，均提交所隸單位列為個案輔導對象追蹤稽考，並加強尿液篩檢與聯繫家屬共同輔考，確維人員安全。
- (3) 為掌握部隊潛存危安，透由分工單位掌握毒品案遭判決者計 21 員，並指導各保防部門完成資料記錄，提供所隸屬單位稽考，俾落實安全管控機制。

#### 2. 心輔工作成效

針對「涉毒行為問題」個案計輔導 158 人次，態樣分析如次：

- (1) 以「個案來源」區分，「單位直屬幹部轉介」人數 105 人次較高，「單位保防官、監察官或醫官轉介」人數 53 人次次之。
- (2) 以「役別」區分，「志願役」107 人次，「義務役」51 人次。
- (3) 以「性別」區分，均為男性。
- (4) 以「後續處遇」區分，「持續輔導中」103 人次，「退伍、除役」41 人次，「輔導轉化」14 人次。

### (六) 勞動部

#### 1. 由就業服務員陪同面試服務

勞動力發展署各分署所屬就業中心設置新世代反毒就業服務專員，並駐點於轄區醫療院所，提供「用藥高風險群體」就業服務與支持性團體，中彰投分署於 109 年度提供陪同面試服務共計 9 人次。

#### 2. 辦理施用毒品者就業促進課程及就業前準備團體課程

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 109 度共計辦理 32 場次，參與人數約計 273 人次。

## (七) 交通部

本部為配合行政院反毒政策，優先針對特定人員辦理反毒宣導、提供反毒相關資訊；並依據行政院頒「特定人員尿液採驗辦法」及本部訂頒「陸運特定人員尿液採驗實施要點」、「航空人員尿液採驗作業要點」，督導所屬落實辦理特定人員實施不定期尿液檢驗，定期陳報特定人員尿液採驗執行情形，俾維護公共交通安全。(表 2)

表 2：109 年度交通部所轄運輸業特定人員尿液檢測情形

機 關	列管人數	採驗人次	檢驗結果	備 註
公路總局	5,858	3,440	合格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林務局阿里山森林 鐵路	100	100	合格	
台灣高速鐵路公司	92	111	合格	
臺灣鐵路管理局	3,990	2,121	1 人呈陽性， 係配合治療 服用藥物	已暫停該員旅 客服務及列車 駕駛督導乘務 工作，俟治療完 成重新檢測合 格後，再恢復相 關工作指派
台灣糖業公司	20	20	合格	
民用航空局領有民 航證照人員(含航空 器駕駛員、飛航機械 員、地面機械員、飛 航管制員、維修員及 航空器簽派人員)	6,162	1,266	陽性為 2 人 (0.2%)，鴉片 類陽性反應； 經醫療評估 判定無濫用 情事	
臺北大眾捷運股份 有限公司	2,341	619	合格	
高雄捷運股份有限 公司	609	91	合格	
桃園大眾捷運股份 有限公司	443	145	合格	
台灣港務公司	478	77	合格	

## (八) 經濟部

為配合政府毒品防制政策，本部依據行政院頒「特定人員尿液採驗辦法」規定，訂定「經濟部所屬機關(構)辦理特定人員尿液採驗作業要點」，據以落實執行篩檢工作。109 年所屬各機關(構)涉及從事公共安全工作之特定人員共計 3 萬 751 人，實施尿液採驗人數計有 1 萬 3,818 人 (含承包商僱用人員)。檢驗結果，陽性反應 10 人；其中 6 人均屬承包商僱用人員，業協調承包商更換工作人員，3 位同仁於採檢尿液前服用感冒藥品，已將此 3 員列入 110 年檢驗名單，另 1 人初篩陽性，複驗結果無異常。(表 3)

表 3：109 年度經濟部所屬機關(構)特定人員尿液採驗執行情形

特定人員分類	採驗方式	列管人數	採驗人次	陽性人次	陽性比率	後續處理
台電公司發電、輸電、變電、配電之裝修、運轉、操作及電力調度等工作人員	不定期及隨機檢驗	15,000	2,275	0	0	
中油公司各儲運、供水、供電、煉製等工作人員	不定期及隨機檢驗	4,612	1,058	0	0	
經濟部所屬各機關、機構負責鍋爐、煉爐、高壓氣密設備、有毒工業原料及氣體、點焊、輻射機具、檢疫、重要車輛駕駛及其他涉及公共安全工作人員	由受檢人員至行政院衛生署濫用藥物檢驗機構辦理檢驗	278	130	4	3.08%	3 名陽性於採檢前服用感冒藥品，已列入 110 年檢驗名單；另 1 人初驗安非他命異常，複驗陰性
前三款業務涉及之承包商實際進廠或操作之僱用人員	不定期及隨機檢驗、受僱檢驗	10,861	10,355	6	0.06%	協調承包商更換工作人員
合計		30,751	13,818	10	0.07%	

## 2020 拒毒預防組成果報告

### (九)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本會所屬醫療機構皆為 108-110 年度衛生福利部指定藥癮戒治機構，以門診、住院及替代治療等方式，建構拒毒諮詢網路。(表 4)

表 4：各榮民總醫院、分院辦理藥癮戒治服務一覽表

指定類別	醫療院所	服務項目	
		藥癮	酒癮
藥癮戒治核心醫院	臺北榮總	門診、住院	門診、住院
	臺中榮總	門診、住院、替代治療	門診、住院
	臺中榮總嘉義分院	門診、住院、替代治療	門診、住院
	臺中榮總灣橋分院	門診、住院、替代治療	門診、住院
藥癮戒治醫院	高雄榮總	門診、替代治療	門診
	臺北榮總桃園分院	門診、替代治療	無
	臺北榮總新竹分院	門診、住院、替代治療	門診、住院
	臺北榮總員山分院	門診、住院、替代治療	門診
	臺北榮總蘇澳分院	門診、住院、替代治療	門診、住院
	臺中榮總埔里分院	門診、替代治療	無
	高雄榮總屏東分院	門診、住院、替代治療	門診、住院
	臺北榮總玉里分院	門診、住院	門診、住院
	臺北榮總臺東分院	門診	門診、住院

### (十)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本署每年度均統購安非他命、愷他命及嗎啡快速篩檢試劑，配發所屬單位每月定期篩檢使用，109 年度共計篩檢 1,726 人次，均無發現吸食人員。另如有發現曾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人員，除不定期對其實施篩檢外，並造冊列入重點關懷人員，透過綿密輔導晤談，密切瞭解其生活行為、精神狀況及交友情形等，以避免再次染毒，維持單位純淨。

## 三、公私協力，共同打造拒毒預防陣線

### (一) 法務部

1. 法務部、教育部、衛生福利部食藥署與縣市政府，整合跨局處資源，利用



在地反毒師資，前進社區鄰里辦理反毒宣講，讓社區民眾、學生家長瞭解毒品危害與傳播途徑，建立多層次防毒網絡，109 年度有 18 個縣市共同響應，計辦理 654 場次。(圖 53)

2. 為提升親子共學機制，強化家庭功能，法務部、教育部、衛生福利部食藥署與縣市政府共同辦理「無毒家園親子同樂探索營」活動，安排親子、師長及社區民眾共同參與，從互動學習中瞭解毒品的危害。109 年辦理嘉義市、雲林縣、高雄市等 3 場次、總參與人數 717 人。(圖 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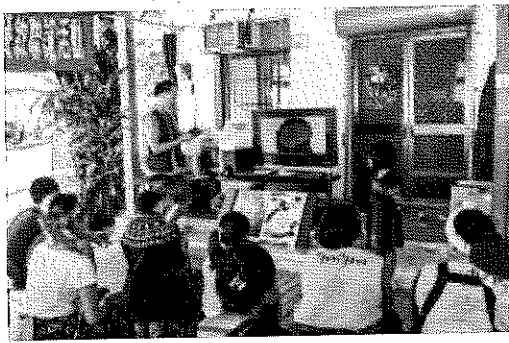


圖 53 前進社區反毒宣講(臺東縣)



圖 54 親子探索營活動(雲林縣)

3. 法務部、教育部、衛生福利部食藥署與智趣王公司辦理「創意說故事」數位繪本競賽「反毒創作組」，讓參賽的小朋友，發揮想像力及創意，自製反毒數位繪本，並以活潑生動的表演呈現。109 年計有 152 件作品參賽，後續並將得獎作品製作 APP、PDF 與影片檔，推廣運用。(圖 55)



圖 55 「創意說故事」數位繪本競賽「反毒創作組」



圖 56 「藥不藥·一念間」反毒行動博物館特展

4. 法務部結合教育部、衛生福利部食藥署與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推動「藥不藥，一念間」反毒行動博物館特展，呈現多元豐富展示內容，109 年於宜蘭餅發明館展出，參訪人數約 2 萬人次，並推出線上觀展體驗網站，擴

大宣導效益。(圖 56)

### (二) 教育部

1.9月1日至12月31日間，與紙風車文教基金會合作辦理50場次「青少年反毒戲劇工程-拯救浮士德」國中校園巡演活動，觀賞學生計3萬1,410人。(圖57)

2.補助縣市成立「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諮詢服務團」，由校外會召募現職或退休教師、教官、春暉認輔志工，規劃探索教育、體能活動、職業試探及教育參訪或才藝活動等課程，提升高關懷個案學習動機，減少渠等涉入不當場所或接觸不當人士的機會，109學年度22縣市計輔導637名學生。

(圖58)



圖 57 拯救浮士德反毒戲劇巡演



圖 58 屏東諮詢服務團單車活動

### (三) 衛生福利部

#### 1.食品藥物管理署

(1) 於宜蘭、花蓮、臺東等原鄉地區共辦理6場次之藥物濫用防制人才培育課程，以具備原住民族身分之相關人員為優先培訓對象，共計培訓學員126人，增進其實務宣導量能，其中10名學員回歸所屬原鄉地區共辦理20場次衛教活動、總受益人數為500人。

(2) 結合13家民間團體，以社區教育宣導、活動攤位宣導、夏令營、快閃活動、體驗營、團體活動、教育講座、家屬座談會、特定場所宣導及大型園遊會等活動方式宣導反毒，總計辦理283場次宣導活動，受益人次約4萬7,380人次。

- (3) 辦理 109 年「職場藥物濫用防制暨運用新媒體推動與成效研究計畫」，全國北、中、南、東成立 8 家反毒教育資源中心，提供諮詢服務共約 1 萬 6 千人次；並結盟 135 個機構為支持網絡，其中 94 個機構成為反毒外展點，作為持續推動反毒教育之通路；進行藥物濫用防制教育、正確使用鎮靜安眠藥教育等反毒創意宣導活動，總計 177 場，總宣導人數約 2 萬 7 千人次。並於 109 年 11 月 5 日在花蓮縣萬榮鄉原住民文物館辦理「成果發表暨標竿學習會議」分享執行計畫之特色，透過同儕互相學習的方式，讓反毒行動能夠持續地擴散，共同營造反毒拒毒家園。

### 2. 保護服務司

- (1) 為加強兒少施用毒品個案協調聯繫平臺，保護服務司於 8 月 4 日邀集物質濫用專家學者、直轄市、縣(市)政府、民間團體及相關網絡單位與會，就直轄市、縣(市)政府執行非在學兒少施用第 3、4 級毒品個案及親職教育輔導情形進行檢討並落實執行補助計畫。
- (2) 積極輔導地方政府強化非在學兒少施用第 3、4 級毒品個案之預防輔導工作，期透過加強對藥物的認知，學習辨識危險情境與練習拒絕的技巧，以提升兒少的自主性與抗拒毒品誘惑的能力。109 年度社政單位針對非在學施用第 3、4 級毒品兒少個案所進行之個別會談及連結心理輔導及治療、戒治服務等服務次數逾 1 萬 1,134 人次。
- (3) 為提升專業人員服務知能及效能，108-109 年辦理 4 場次(共 8 梯次)兒童及少年毒品防制人員相關研習訓練共計 438 人參與。
- (4) 為探討我國執行方案之在地特色，借鏡國外實證研究，與目前現行方案融合並運用於實務現場，於 9 月 21 日至 22 日辦理「毒品兒少服務何去何從 - 修法後毒品防制的發展」觀摩研討暨成果發表會，共同反思與共識未來，以凝聚共識、促進彼此協作，提升服務量能及品質。

### 3. 社會救助及社工司

補助 21 個縣市及 7 個民間團體辦理藥癮者家庭支持服務，結合 23 所矯正機關辦理入監銜接，計服務 2,187 個家庭；辦理家庭支持或互助團體，

計服務 500 個家庭；辦理家屬自助團體，計服務 126 個家庭；辦理家庭維繫及支持性服務活動，計服務 1,177 個家庭；辦理家庭支持服務相關宣導 326 場次、4 萬 9,760 人參與；進行關懷訪視，服務 1 萬 167 個家庭；連結(轉介)多元資源，計服務 5,446 個家庭；辦理專業人員知能訓練 240 場次、1,305 人參與。

### (四) 內政部

#### 1. 役政署

為使役男於退役後，持續追蹤輔導，內政部役政署與法務部合作於退役前，鼓勵役男轉介，經役男簽署同意書即上傳資料至法務部毒品成癮者總歸戶管理系統，轉介至各縣市毒品危害防制中心，由個管師接續輔導戒治工作。

#### 2. 警政署

- (1) 配合各政府機關及結合民間團體資源，透過資源整合，宣導當前毒品包裝多樣化，提醒民眾拒絕來路不明之飲品或試吃包，避免掉入新興毒品陷阱。
- (2) 「109 年暑期保護少年 - 青春專案」，於暑假期間擴大辦理犯罪預防宣導，針對少年濫用藥物及毒品防制問題透過文宣品設計、有獎徵答、競賽活動、網路平臺、社區治安座談會等方式進行宣導，藉以提升宣導成效。
- (3) 為落實防制青少年遭受毒品危害，除要求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警察局針對易發生青少年施用毒品之場所落實查緝，並結合教育單位加強執行校外聯合巡查勤務外，另強化反毒宣導，鼓勵青少年從事正當休閒活動並灌輸正確法律觀念，避免接觸毒害。

### (五) 勞動部

#### 1. 辦理區域性聯繫會議等活動

勞動力發展署各分署 109 年度共計召開 2 場次區域聯繫會議、5 場次團體督導會議、1 場次個案研討會、1 場次教育訓練，參與人數約計 249 人次。(圖 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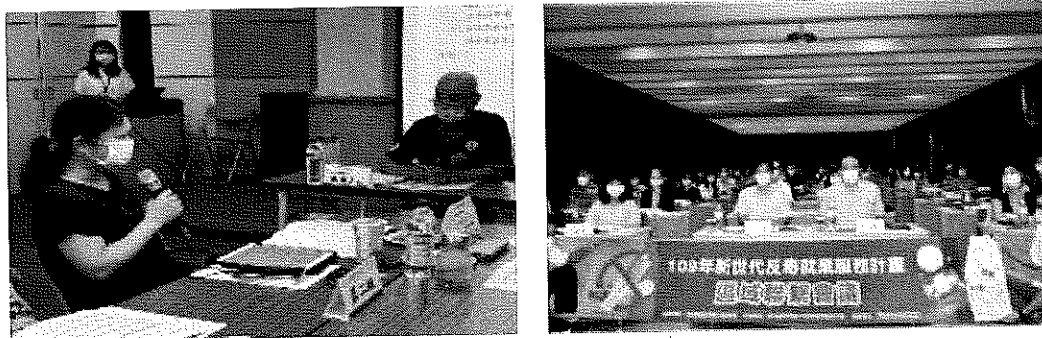


圖 59 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及雲嘉南分署辦理區域性聯繫會議結合轄內公單位推動反毒業務

### 2. 辦理職業訓練課程

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與矯正機關合作辦理職業訓練課程，課程包含家事清潔管理人員訓練班、手工電銲操作人員訓練班、行銷與油漆工程班，共計受訓 32 人次。

### 3. 積極拜訪戒癮團體及開發友善廠商

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於 109 年度共計拜訪 9 家戒癮團體及開發 71 家友善廠商。

## (六) 國防部

為配合反（拒）毒宣導政策，9 月 5 日配合教育部「拒毒健康新世代、愛與關懷作伙來」全國反毒活動，由漢聲廣播電臺執行「我是反毒 DJ」反毒廣播設攤，運用行動廣播體驗設備，引導民眾錄製「反毒廣告」，並利用電臺臉書或 LINE 將錄製音檔傳送民眾紀念，並增加宣傳成效。(圖 58)



圖 58 我是反毒 DJ

## 參、檢討與策進

### (一) 教育部

為提升校園藥物濫用防制成效，於「新世代反毒策略」(第二期 110-113 年)中，提出以下成效指標：

1. 學生自覺接收到毒品危害、拒絕技巧等訊息普及率：由第 1 期 80% 逐年提升至 95%。
2. 個案情資提供溯源通報比例：由第 1 期 60% 逐年提升至 80%。
3. 校園個案輔導完成率：由第 1 期 70% 逐年提升至 80%。

### (二) 內政部 (警政署)

1. 落實行政院「新世代反毒策略」採取「多元管道，分齡宣導」策略，跳脫傳統宣導，透過運動、音樂、影片等流行文化貼近民眾的方式，將規劃透過新興網路傳播平臺媒介，建立網路行銷頻道，即時更新宣導題材，並利用網路無遠弗屆特性，結合反毒行動車，製作毒品仿真模型、毒品模擬氣味、毒害之人臉變化系統，運用視覺、嗅覺、感覺三管齊下震撼刺激，及多元管道活絡運用反毒能量，深入偏鄉、校園及社區等，強化宣導成效。
2. 廣續規劃安居專案、青春專案等相關專案行動，針對青少年易涉毒高風險場所與毒品熱點等，責由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警察局規劃臨檢盤查，及強化與教育單位校外聯合巡邏機制，加強查緝新興毒品，全力防堵青少年涉毒，同時配合教育部訂頒「教育單位協助檢警緝毒溯源通報作業要點」溯源查緝，落實證人身分保護。
3. 針對義務教育階段已涉毒之學生、中輟生或高關懷(風險)個案，如已升學則由高中(職)轉銜輔導，未就學就業個案，除由教育單位既有機制轉介至社政、毒防中心外，並請提供少年輔導委員會訪視評估，運用跨機關整合平臺，協調各行政機關協助後續關懷或就業輔導。

### (三) 衛生福利部

1. 掌握藥物濫用防制最新資訊，設計豐富多元宣導教材並評估宣導成效，作為精進策略參考。
2. 強化中央部會與地方資源連結，透過新媒體宣導正確反毒資訊，強化民眾反毒知能。
3. 持續與民間團體合作，擴大範圍及深耕社區宣導反毒，凝聚全民反毒意識。

### (四) 法務部

持續落實「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方案，結合部會資源推動宣導工作，並邀集各縣市毒品危害防制中心及民間團體共同推廣反毒教育，運用各種宣傳管道、方式，配合時事與常見新興毒品態樣加強宣導，使反毒意識深植社會各處，以達減少毒品新生人口之目標。

### (五) 文化部

本部所屬場館利用結合藝術活動辦理反毒宣導績效頗佳，惟大多為既有宣傳媒體途徑，以實體文宣方式為之，囿於實體之侷限性，為以更活潑方式對青少年宣導，建請相關主政部會提供更多樣生動之媒宣資源，如短片、插畫、梗圖、迷因等，俾達多元宣導之成效。

### (六) 國防部

為維護部隊純淨，確保國軍精實戰力，本部秉持跨部會合作之精神，廣續結合各部會藥物濫用防制網站製播之反毒宣教影片，轉載至本部政戰資訊服務網毒品防制專區，供基層部隊下載運用，以強化宣導效果；另將本部發言人、青年日報、漢聲廣播電臺及各軍司令（指揮）部等單位臉書粉絲專頁，與各部會反毒官網粉絲團互加好友，以利反毒宣教資源共享，提升宣導觸及率。

### (七) 勞動部

本部未來將透過多媒體設施播放、反毒資訊文宣及於動態活動中加強拒毒宣導等多元管道持續推廣拒毒概念，強化社會大眾反毒意識及觀念扎根，支持政府打擊毒品行動，共創無毒職場與生活空間。

### (八) 經濟部

未來反毒工作重點，除持續辦理特定人員尿液採驗外，並配合各部會製作之反毒文宣，輔以生動活潑之方式向員工及相關人員宣導，以提升成效。

### (九)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1. 邀請學者專家不定期撰寫各類型「防制藥物濫用」專文，或接受漢聲電臺「長青樹」節目專訪，以更活潑生動方式宣導正確反毒及用藥資訊。
2. 整合本會各級榮院及榮民服務機構，提供用藥諮詢服務，建構更完善之拒毒預防環境。
3. 本會粉絲團連結及分享「教育部防制學生藥物濫用粉絲團」，以網路方式擴大反毒宣傳效果。

### (十) 交通部

未來反毒工作重點，除持續辦理特定人員尿液採驗外，並配合各部會製作之反毒文宣，藉由所轄各陸海空等相關通路管道，向員工及相關人士進行宣導，對於提升成效更有助益。

## 肆、結語

「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第二期 110-113 年)於 109 年 12 月 31 日經行政院核定，拒毒預防組內相關部會業配合當前毒品情勢於第二期綱領之「識毒策略」中，研擬多項分級分眾反毒宣導措施，並因應《少年事件處理法》之修正，強化兒少藥物濫用保護網絡，以朝綱領第二期目標：「抑制毒品再犯」、「降低毒品新生」邁進。